

焦作市山阳区市场监管综合行政
执法大队
2025 年度单位预算

二〇二五年三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焦作市山阳区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5 年度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焦作市山阳区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5 年度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
- 八、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 十二、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三、机关（机构）运行经费

十四、本级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焦作市山阳区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机构设置情况

焦作市山阳区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由原山阳区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原山阳区知识产权维权保护中心整合组建，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隶属山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管理，机构规格相当于副科级，经费实行财政全额拨款。

（二）部门职责

（一）承担辖区内直接面向市场主体、消费者的执法事项，包括物价检查、食品、药品、特种设备、食盐等产品的经营、销售、使用以及商标侵权、假冒专利行为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行政处罚等行政执法职责，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二）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组织专利技术实施推动专利技术产业化、负责专利统计与分析工作、向区委、区政府提供决策参考、组织专利信息传播与服务、组织、规划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知识产权各类学术活动、专利技术交流交易活动以及专利评奖工作。

（三）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任务。

二、焦作市山阳区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预算单位构成

本预算为焦作市山阳区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单位预算。

第二部分

焦作市山阳区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5年度预算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收入总计456.54万元，支出总计456.54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21.64万元，下降4.53%。主要原因：2025年我单位人员经费收支略为减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收入合计456.5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56.5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支出合计456.5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56.54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456.54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

预算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21.64万元，下降4.53%，主要原因：2025年我单位人员经费收支略为减少；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456.54万元。其中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55.40万元，占77.8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6.66万元，占10.22%；卫生健康支出16.23万元，占3.55%；农住房保障支出38.25万元，占8.3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56.5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35.4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公用经费21.1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我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因公出国产生的费用，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车辆购置费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购置，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主要用于公车运行维护产生的费用，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产生的费用，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预算。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机构）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机关（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8.25万元，主要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印刷费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与去年持平，以满足正常办公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25年焦作市山阳区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综合反映了单位各项目预期完成的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等情况。2025年，我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支出0万元，涉及项目0个。

我单位2025年无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上年期末，焦作市山阳区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固定资产总额0万元，其中，房屋建筑物0万元，车辆0万元，办公设备0万元，专用设备0万元，其他资产0万元。车辆共有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主要是：我单位无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六）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

2025年我单位按照预算公开要求，将所属单位全部纳入预算

公开范围。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五、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机构）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日常维修、物业费、维

修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

八、食品安全风险检测经费：指对食品、食品添加剂中生物性、化学性和物理性危害对人体健康可能造成的不良影响所进行的检测费用支出。

2025 年 3 月 31 日